

開放文學－社會奇情－十二樓  
第二十三回 拂雲樓第六 弄巧生疑假夢變為真夢 移奸作蓋虧人改作完人

七郎完事之後，即便轉身走到新人房內，就與她雍容揖遜起來。那一個要做古時新人，這一個也做古時新郎，暫且落套違時，以待精還力復。直陪她坐到三更，這兩位古人都做得不耐煩了，方才變為時局，兩個笑嘻嘻地上牀，做了幾次江河日下之事。做完之後，兩個摟在一處，呼呼地睡著了。不想睡到天明，七郎在將醒未醒之際忽然大哭起來，越哭得凶，把新人越摟得緊。被小姐喚了十數次，才驚醒轉來，啐了一聲，道：「原來是個惡夢！」小姐問他什麼惡夢，七郎只不肯講，望見天明，就起身出去。小姐看見新郎不在，就把能紅喚進房來替自己梳頭刷鬢，妝飾已完，兩個坐了一會兒，只見有個丫鬟走進來，問道：「不知新娘昨夜做個什麼好夢，夢見些什麼東西？可好對我們說說？」小姐道：「我一夜醒到天明，並不曾合眼，哪有什麼好夢？」那丫鬟道：「既然如此，相公為什麼緣故，清早就叫人出去請那圓夢的先生？」小姐道：

「是了。他自己做個惡夢，睡得好好的忽然哭醒。及至問他，又不肯說。去請圓夢先生，想來就是為此。這等，那圓夢先生可曾請到？」丫鬟道：「去請好一會兒了，想必就來。」小姐道：「既然如此，等他請到的時節，你進來通知一聲，引我到說話的近邊去聽他一聽，且看什麼要緊，就這等不放心，走下牀來就請人圓夢。」丫鬟應了出去，不上一刻，就趕進房來，說：「圓夢先生已到，相公怕人聽見，同他坐在一間房內，把門都關了，還在那邊說閒話，不曾講起夢來。新娘要聽，就趁此時出去。」小姐一心要聽惡夢，把不到三朝不出繡房的舊例全不遵守，自己扶了能紅，走到近邊去竊聽。

原來夜間所做的夢甚是不祥，說七郎摟著新人同睡，忽有許多惡鬼擁進門來，把鐵索鎖了新人，竟要拖她出去。七郎扯住不放，說：「我百年夫婦方才做起，為什麼緣故就捉起她來？」

那些惡鬼道：「她只有半夫之分，為什麼摟了個完全丈夫？況且你前面的妻子又在陰間等她，故此央了我們前來捉獲。」

說過這幾句，又要拽她回去。七郎心痛不過，對了眾鬼再三哀告，道：「寧可拿我，不要捉她。」不想那幾個惡鬼拔出刀來，竟從七郎腦門劈起，劈到腳跟，把一個身子分為兩塊。正在疼痛之際，虧得新人叫喊，才醒轉來。你說這般的惡夢，叫人驚也不驚，怕也不怕！況又是做親頭一夜，比不得往常，定然有些干係，所以接他來詳。

七郎說完之後，又問他道：「這樣的夢兆，自然凶多吉少，但不知應在幾時？」那詳夢的道：「凶便極凶，還虧得有個『半』字可以釋解。想是這位正命裡該有個幫身，不該做專房獨閫，所以有這個夢兆。起先既說有半夫之分，後來又把你的尊軀剖為兩塊，又合著一個『半』字，叫把這個身子分一半與人，就不帶他去了。這樣明明白白的夢，有什麼難解？」七郎道：「這樣好妻子，怎忍得另娶一房，分她的寵愛？寧可怎麼樣，這是斷然使不得的。」那人道：「你若不娶，她就要喪身，疼她的去處反是害她的去處，不如再娶一房得好。你若不信，不妨再請個算命先生，看看她的八字，且看壽算何如，該有幫助不該有幫助，同我的說話再合一合就是了。」七郎道：

「也說得是。」就取一封銀子謝了詳夢先生，送他出去。

小姐聽過之後，就與能紅兩個悄悄歸房，並不使一人知道，只與能紅商議道：「這個夢兆正合著張鐵嘴之言，一毫不錯，還要請什麼先生，看什麼八字？這等說起來，半點夫星的話是一毫不錯的了。倒不如自家開口，等他再娶一房，一來保全性命，二來也做個人情，省得他自己發心娶了人來，又不知感激我。」能紅道：「雖則如此，也還要商量，恐怕娶來的人未必十分服貼，只是捱著的好。」小姐聽了這句話，果然捱過一宵，並不開口。

不想天公湊巧，又有催帖送來。古語二句說得不錯：

陰陽無耳，不提不起。

鬼神禍福之事，從來是提起不得的；一經提起，不必在暗處尋鬼神，明中觀禍福，就在本人心上生出鬼神禍福來。一舉一動，一步一趨，無非是可疑可怪之事。韋小姐未嫁以前，已為先入之言所惑，到了這一日，又被許多惡話觸動了疑根，做女兒的人有多少膽量？少不得要怕神怕鬼起來。又有古語二句道得好：

日之所思，夜之所夢。

裴七郎那些說話，原是成親之夜與能紅睡在一處，到完事之後教導他說的。第二日請人詳夢，預先吩咐丫鬟，引她出去竊聽，都是做成的圈套。這叫做「巧婦勾魂」，並不是「癡人說夢」。一到韋小姐耳中，竟把假夢變作真魂，耳聞幻為目擊，連她自己睡去也做起極凶極險的夢來。不是惡鬼要她做替身，倒說前妻等她做伴侶。做了鬼夢，少不得就有鬼病上身，懨懨纏纏，口中只說要死。

一日，把能紅叫到面前，與她商議道：「如今捱不去了。我有句要緊的說話，不但同你商量，只怕還要用著你，但不知肯依不肯依？」能紅道：「我與小姐，分有尊卑，情無爾我，只要做得的事，有什麼不依？」小姐道：「我如今現要娶小，你目下就要嫁人，何不把兩樁事情並做一件做了？找也不消娶，你也不必嫁，竟住在這邊，做了我家第二房，有什麼不好？」

能紅故意回復道：「這個斷使不得。我服侍小姐半生，原要想個出頭的日子，若肯替人做小，早早就出去了，為什麼等到如今？他有了銀子，哪裡尋不出人來，定要苦我一世？還是別娶的好。」小姐道：「你與我相處半生，我的性格就是你的性格。」

雖然增了一個，還是同心合膽的人，就是分些寵愛與你，也不是別人。你若生出兒子來，與我自生的一樣，何等甘心。若叫他外面去尋，就合著你的說話，我不吃她的醋，她要拈我的酸，淘起氣來，有些什麼好處？求你看十六年相與之情，不要推辭，成就我這樁心事罷。」能紅見她求告不過。方才應許。應許之後，少不得又有題目出來要小姐件件依她，方才肯做。小姐要救性命，有什麼不依。議妥之後，方才說與七郎知道。七郎受過能紅的教誨，少不得初說之際，定要學王莽之虛謙，曹瞞之固遜，有許多欺世盜名的話說將出來，不到黃袍加身，決不肯輕易即位。

小姐與七郎說過，又叫人知會爺娘。韋翁夫婦聞之，一發歡喜不了，又辦一副嫁妝送來。與他擇日成親，做了第二番好事。

能紅初次成親，並不裝作，到了這一夜，反從頭做起新婦來。狠推硬扯，時不肯解帶寬衣，不知為什麼緣故。直到一更之後，方才說出真情：要他也像初次一般，先到小姐房中假宿一會，等她催逼幾次，然後過來。名為盡情，其實是還她欠帳。

能紅所做之事，大率類此。

成親之後，韋小姐疑心既釋，災晦自然不生，日間飲食照常，夜裡全無惡夢，與能紅的身子一齊粗大起來。未及一年，各生一子。夫妻三口，恩愛異常。

後來七郎聯擢高魁，由縣令起家，屢遷至京兆之職。受了能紅的約束，終身不敢娶小。